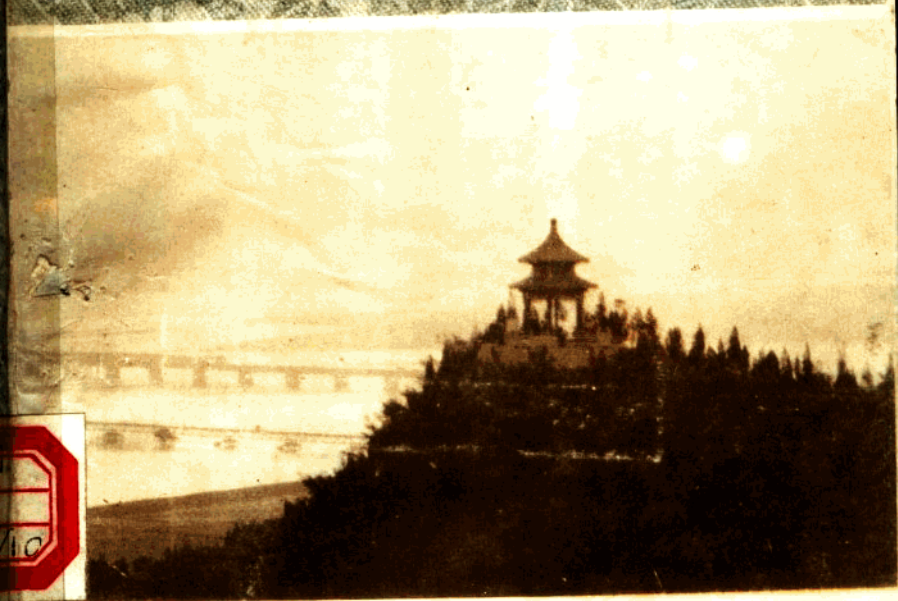


新方志初稿选编

第一辑



河南省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编

河南新方志 初稿选编

第一辑

县志·大事记

河南省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编

责任编辑：

黄 皓

内部资料
注意保存

河南省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编

印 刷：开封市第五印刷厂

出版时间：1985年5月

工 本 费：2.5元



说 明

为了交流编纂社会主义新方志的经验，我们编辑了这本《河南新方志初稿选编》，准备从已编成的省志、市志、县志初稿中，选一些专志或篇章，作为内部材料，分专题印发。

选入《新方志初稿选编》的文稿，只供参考，各个专业不同，各地历史、地理各异，编写志书只能从当地实际出发，突出各自特点，自己有所创新。

《河南新方志初稿选编》第一辑，选录了沈丘、新安、浚县的《县志·大事记》初稿。我们在编选中，只作了文字上的审阅，对原稿内容、资料出处，未作审核。

为了检索方便，在目录上，将三县大事记分别列出古代、近现代和当代三个部分。

限于目前的编辑力量 and 水平，错误与不妥之处在所难免，切望同志们批评指正。

编 者

1985年1月

目 录

一、沈丘县志·大事记

古代部分	(1)
近现代部分	(26)
当代部分	(55)

二、新安县志·大事记

古代部分	(119)
近现代部分	(142)
当代部分	(189)

三、浚县志·大事记

古代部分	(239)
近现代部分	(272)
当代部分	(306)

编 辑 说 明

一、“沈丘县大事记”为《沈丘县志》之第一编，乃县志全书之经和纲。系按时间顺序，提纲挈领地记述古往今来有重要意义，较大影响和一定历史价值的事件。力求能较全面地反映沈丘社会发展的概貌，反映社会发展规律。

二、编辑此大事记，力求按照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观点，坚持实事求是，详今略古的原则。贯通古今，以今为主，现代与当代，以当代为主，当代又以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为重点。记述当代大事，以《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》为准绳，以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，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为指导，力求突出时代特点和地方特点。

三、采用编年体和记事本末体相结合的体例，以编年体为主。少数重大事件，将发生、发展及结局集中表述；同类事件归类记述；少数条目加必要的背景记述；个别年份因特殊需要冠以重点提示并略作评点。

四、此大事记上限起自公元前770年，下限止于1983年。共收录大事991条，其中1949年以前者占总条目的44.6%，建国以来的占55.4%。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136条，占建国后条目的24.8%。有关行政区划、机构设置的88条，人物活动62条，重要会议106条，经济248条，政治129条，军事120条，文化103条，自然灾害和重大事故133条。经济条目占总条目的25%。

五、沈丘旧志较少，只有三种，断志时间过长，已238年无志，资料搜集较为困难。此大事记资料来源于：沈丘和有关州、县旧志、正史、工具书、档案、报刊、专辑资料、私人著作、家

谱碑文、采访录和全县51个专业志资料。在搜集资料过程中，承蒙北京、上海、南京、合肥、西安、郑州、开封等地图书馆，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、河南省档案局、商丘地区档案局以及省直有关单位和县直各部门给我们以热情帮助，谨致衷心谢意。

六、此大事记的编写，自1982年草拟《沈丘县大事年表》起，至今已历二年。在省史志编委会和周口地志办直接领导帮助下，六易其稿。其间，省编委邵文杰主任等几位领导同志多次具体指导并帮助修改。省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所长王天奖、河南师大历史系教授李光一、郑州大学历史系讲师蒋福炎等同志都曾审阅，惠赐指教，谨一并表示诚挚的感谢。

七、编者才疏学浅，水平较低，加之宥于资料，不足与谬误之处定所难免。今暂以此稿付印，旨在进一步广泛地征求意见。愿望各级领导、专家学者、修志同行以及热心修志工作的广大同志惠赐勘校，以便进一步补充修订。

沈丘县史志编委总编室

1984.8.

春秋（公元前770年——前476年）

沈丘今治槐店镇西侧有项子国国都。今沈丘属地多属古项地。

周庄王十四年（前683年）

秋 大水毁稼。

周襄王二十九年（前623年）

鲁灭项。（见《左传》）一说齐人灭项。

原沈丘故地（今习惯称为旧沈丘，即安徽省临泉县西侧古城）入楚为寝丘邑。（寝一作沈）

周顷王六年——周定王十七年

（前613——590年）

楚庄王年间，庄王欲筑层台于寝丘，延石千里，延壤百里，大臣进谏而被处死者七十二人，寝丘人诸御已冒死进谏，而动王之心。诸御已畏逃，庄王追而纳其言，停止层台工程，除解民役。

周定王八年（前599年）

楚庄王伐郑，晋出兵救郑，逐楚师于寝丘。

周定王十年（前597年）

晋楚交战于郟（音弼，今郑县境），楚沈尹（寝丘地方的尹官）统帅中军参战，晋师败。

周定王十二年（前595年）

楚相孙叔敖死，死前曾告诫其子孙安（一说孙侨），勿受利地，请封浸薄之土寝丘。叔敖死，楚庄王封孙安为寝丘长。

周灵王十七年（前555年）

春 大饥。

周敬王元年（前519年）

吴伐楚，败顿、胡、沈、蔡、陈、许之师于鸡父。（今安徽蒙城）灭胡、沈，陈国夏徵（音niè）被虏。

周敬王八年（前512年）

吴公子掩余、烛庸奔楚。楚为扰乱吴国，将胡国（阜阳）、鸡父两国土地的一部分四百户封吴公子，立邑谓之养（今沈丘东南付井附近），后派左司马沈尹戌在此修筑养城。

周敬王二十一年（前499年）

冬 楚伐陈。吴清州来季子救陈。雨十日十夜，吴行六十里无功。楚昭王率师追击，吴师败于寝丘。

周敬王二十七年（前493年）

豫东连续二年大旱。

周敬王四十一年（前479年）

楚再次兴兵伐陈，陈为楚灭。

周贞定王三年（前466年）

地震。震中空桐（今虞城），震级六级，烈度八度。震七日，台舍皆坏，人多死。豫东广大地区皆波及。

周显王元年（前366年）

大雨三月，岁大水。

周赧王三十七年（前278年）

楚顷襄王因郢、郢失陷于秦，迁都至陈，谓之西楚。以项（今槐店西）为别都。

秦始皇十二年（前235年）

河南全境大旱，六至八月乃雨。

秦始皇二十二年（前225年）

秦伐楚。遣李信攻平舆，蒙恬攻寝，大破楚军，略地后引军西去。楚人以三日夜急行军追赶，大败秦军于城父。次年，秦将王翦率兵六十万攻楚，复进军平舆。楚人以倾国之兵抵抗反击。秦将王翦坚壁不出战，养精蓄锐，以待时机。楚军麻痹，引兵东去。王翦率兵猛追，楚军大败，大将项燕被杀，秦乘胜于前223年灭楚，定楚地。

秦始皇二十六年（前221年）

秦灭楚后，继灭赵、燕、齐，兼并六国，统一全国，实行郡县制。沈丘地方置寝县、项县，同属陈郡。寝县治所在古寝丘（今临泉古城），项县治所在古项子国都（今槐店西）。

秦二世元年（前209年）

秋七月 陈胜、吴广起义伐秦。至陈（今淮阳县），陈胜自立为楚王。陈、项之地，众多响应。

西汉（前206——公元24年）

秦亡汉兴，因秦旧制，封子弟功臣为国，行郡国制度。设州、郡国、县三级政区。沈丘县地分属豫州汝南郡之寝、项、鲋

阳、宜禄、新阳等县。寝县治所在今临泉古城，项县治所在今槐店西。

西汉前元十四年（前166年）

六月 大雨、雪。

西汉永光五年（前130年）

春 大旱，秋七月大风拔木，八月蝗。

西汉元鼎二年（前115年）

三月 大雪，平地深五尺。夏大水。

西汉永光五年（前39年）

大水，坏乡居民舍，水流杀人。

西汉地皇二年（公元21年）

春三月 陈、项一带农民起义军赤眉兵起，淮阳朱鲔称新市兵。

西汉末年，农民起义军刘秀追击王莽部将王寻，大败王寻于水丘（今老城南留福附近）。后刘秀即帝位，诏令葬战死部卒遗骨于此。

东汉建武二年（26年）

光武帝刘秀欲封司空李通。李通慕孙叔敖讨封寝丘之先例，光武嘉之，以寝县赐李通，改名固始，侯国。封李通为固始侯，仍属汝南郡。

东汉永平一年（58年）

七月 河溢，淹没民舍。

东汉永平十八年（75年）

自春至秋，时雨不降，麦伤旱，秋未种下。

东汉永初四年（110年）

旱，夏蝗。

东汉永建四年（129年）

五月 淫雨伤稼。

东汉熹平六年（177年）

上年大旱，是年仍旱，夏蝗。

东汉建安十七年（212年）

七月 颍水溢，大水。

三国（220——265年）

沈丘仍为固始县，属魏。魏、蜀、吴均行州、郡、县制。固始、项县同属豫州，项县为豫州治所。

魏黄初年间（220——226年）

贾逵任豫州刺史，驻军在项（今槐店西）。曾兴利除弊，通运渠二百余里，称贾侯渠。

魏黄初三年（222年）

蜀闻孙权称帝，遣使申前好。蜀、吴会盟时，吴国固始人（今沈丘）胡综撰写盟文，文义甚美。后吴国诸文诰策命，邻国书符，皆胡综所作。

魏太和二年（228年）

豫州刺史贾逵卒。项县吏民追思其功，为其立祠刻石。

贾逵死后，其子贾充接任豫州刺史，仍驻军项县，以项为豫州治所。

魏青龙年间（234——237年）

魏明帝曹芳征过项县，乘辇入贾逵祠。“见贾逵碑象，念之怡然！”

魏正始四年（243年）

兖州刺史邓艾在陈、蔡之间和陈、项以东至寿春的广阔地区，广开漕渠，引水溉田，率数万人屯田种稻。并著《济河论》详陈屯田之策，且付诸实施。五里置一营，营六十人，且佃且守，于颍南颍北，穿渠三百余里，溉田两万顷，生产大为发展。

魏嘉平三年（251年）

太尉王凌在寿春举兵，反对司马氏专政，司马懿发军乘水道讨凌，进抵百尺堰（项县东北35里）。王凌至丘头（今新安集东）自缚降司马。懿遣步骑六百送凌还京师，至项县城，凌饮药自尽。

魏正元二年（255年）

魏都督毋丘俭与扬州刺史文钦起兵讨伐司马师（司马懿之子），俭率五、六万众渡淮至项县。司马师派王基进据南顿。俭等亦往争夺，兵发十余里，闻基先到，复返保项。司马师另遣刺史邓艾至乐嘉（今项城小集西北）示弱诱敌，俭中计派文钦袭艾，被击大败。毋丘俭兵败于丘头，被杀于水边草。是役后，司马师改丘头为武丘，以显武功。

魏甘露二年（257年）

诸葛诞联吴反魏，魏帝偕太后亲率大将军司马昭（司马懿之子）督师二十六万众临淮讨之，车驾住项，击败诸葛诞。

西晋泰始二年（266年）

上年，司马炎废魏，自立为皇帝，国号晋（史称西晋），改元泰始。

沈丘仍为固始县，属汝阴郡（治今安徽阜阳），项县属梁国（治今商丘县）同属豫州，州治在今淮阳。

西晋泰始九年（273年）

八月 星陨如雨，地震。

西晋咸宁五年（279年）

晋武帝司马炎起兵伐吴，以贾充节度诸军。贾充自襄阳移兵屯项，不久，豫州治所又设于项县，作征吴之进军据点。次年吴灭，三国分裂局面至此结束。

西晋太康九年（288年）

八月 星陨如雨，地震。

西晋永嘉五年（311年）

东海王司马越反晋，上年冬季南出，是年春死于项。石勒邀其众围而射之，王公以下至众庶民，死者十余万，又剖越棺，焚其尸。

东晋咸康二年（336年）

固始（沈丘）并入新蔡县，后复立固始县，属新蔡郡。

东晋太元八年（383年）

前秦苻坚欲灭东晋，发起淝水之战，八月，苻坚兵发长安，步兵六十余万，骑二十七万，号称百万军。前锋苻融攻占寿春、项县。九月，苻坚至项（今槐店），凉州之兵始达咸阳，前后千里，旗鼓相望。苻坚闻报东晋军欲退走，即舍大军于项，以轻骑八千兼道往击。苻坚自信，轻举妄进，终于淝水惨败。

东晋义熙十二年（416年）

宋刘裕伐秦，前锋檀道济进入秦境，秦徐州刺史姚掌以项城降宋。

南朝宋永初元年（420年）

刘裕废东晋，改国号宋，定都建康（南京），南朝开始。沈丘仍名固始县，属豫州新蔡郡。

南朝宋永初三年（422年）

北朝魏将叔建自平原渡河南攻，连克青、兖二州，南朝刺史刘粹遣高道瑾据项城以御魏军。次年，北魏又南攻，刘粹复遣将姚耸夫助守项城。

南朝宋元嘉二十年（443年）

大水伤稼，民大饥。

南朝宋元嘉二十七年（450年）

北魏再次南攻，拔项城归北魏。

北魏亦因晋制，设州、郡、县。沈丘仍名固始。

南朝宋泰始三年（467年）

魏拓跋氏攻南朝汝阳（今汝南）不克，退屯陈、项，与之相持。时，项城为陈州治所。

南朝梁武帝初年（502——509年）

陈郡项人（今槐店）给事郎（官名）周兴嗣受武帝命，从王羲之书法中挑选一千个不同的字，编写《千字文》。四字一句，对偶押韵，便于记诵。后历代用为学童启蒙读本。

南朝梁大通二年（528年）

豫州刺史夏侯亶因南顿，攻陈、项，魏行台源子恭拒之。

东魏天平二年（535年）

于项城（即槐店）置北扬州，辖五郡，十九县。项城改为秣陵县。梁太清初年（547年）侯景曾以北扬州投归南朝梁，改项为殷州，不久，仍为秣陵县。

东魏武定八年（550年）

在古寝固始（今临泉古城）置财州，后，北齐文宣帝废州改置襄信县。

北齐天保二年（551年）

北扬州以百姓守信，改名信州。治所仍在项（今槐店西）。

隋开皇三年（583年）

在古寝襄信县置沈州，改襄信县为沈丘县，“沈丘县”一名由此始。复改秣陵县为项城县（治所在槐店），沈、项同属沈州。

隋开皇十六年（596年）

沈州治所由沈丘移项城。大业初（605年）州废。

唐武德元年（618年）

隋亡，唐朝建立。改郡为州，设道、府州、县三级政区。
（府、州同为二级政区）

唐武德四年（621年）

复置沈州于项城，属河南道。在今沈丘东部新置颍东县，属沈州。沈丘县属颍州。

唐贞观元年（627年）

废沈州，颍东县废入项城。改属陈州。后废沈丘县，并入汝阴县（今阜阳）。

唐圣历元年（698年）

是年 和上年均大水灾。

唐神龙二年（706年）

十道使唐俭奏请分汝阴复置沈丘县，治所仍在古寝（今临泉西侧古城），属颍州。

唐开元元年（713年）

蝗食禾黍，声如风雨。是年始，连续四年均遭蝗灾。

唐建中四年（783年）

淮西节度使李希烈反唐，攻占汴州后，分兵进攻项城。知县李侃畏敌欲逃。其妻杨氏晓以义理，并为之“赏募死士”，筹划军